

機會中獎通知書

親愛的 先生 / 小姐：

感謝您參加本公司的『線上買一卡通抽五月天演唱會門票』活動，恭喜您獲得「2018 SHARP x 五月天 LIFE [人生無限公司] 巡迴演唱會」12月30日場次門票兩張，請於106年12月20日前將本通知書填妥、並備齊下列證件及影本貼上核對，掛號寄回一卡通票證公司，逾期視為放棄領取權利，如有不便，敬請見諒。

寄送地址：806 高雄市前鎮區中安路1號4樓 - 一卡通公司 P33 活動小組收

※機會中獎通知書正本(影本無效)，請填妥表格內中獎人基本資料。

※獲獎人請將身分證影本(正反兩面分開影印)黏貼於中獎通知書上。

※請於中獎通知書上簽名並蓋私章。

- 注意事項 -

※資料不全、逾期寄回者(依郵戳日期為準)，恕無法領獎。

※中獎人經領取獎項者，本公司將依據所得稅法規定開立機會中獎類扣繳憑單，並於次年二月寄發該扣繳憑單予中獎人；如欲放棄該獎項，中獎人請於106年12月31日前至本公司辦理相關手續。

※獎項以實物為主，不得兌換現金或其他贈品。

依稅法規定贈品價值超過新台幣20,000元(含)以上，中獎人需負擔10%之稅金，外籍人士20%。

※贈品價值超過新台幣1,000元(含)以上，需開立扣繳憑單。

請中獎人事先填妥下列資料，以利領獎作業，謝謝。

獎項名稱	給付獎項 (市價)	扣繳稅額	給付淨額	應繳文件確認(請打✓)		
				身分證影本 或戶口名簿影本	一卡通影本 (需顯示卡號)	其他
票價 1,880 元 門票兩張	3,760 元	0	3,760 元		×	
中獎人姓名：	連絡電話：		具領人簽章			
身分證字號：						
地址：						

如贈品價值超過新台幣20,000元(含)以上須繳付稅金，請中獎人回覆資料後，同時將該獎項所需繳交之扣繳稅額匯款至以下帳號，未完成稅金繳納，恕無法兌領該獎項。

戶名：一卡通票證股份有限公司、匯款銀行：聯邦銀行、匯款帳號：073108002198

●請將身分證影本(正反兩面分開影印)黏貼於此表格

正面	反面
----	----

※未滿 18 歲之得獎人，請檢附法定代理人之身分證，本人之身分證明由戶口名簿影本代替。

●請將一卡通影本(紀載卡號之卡面)黏貼於此表格

無須檢附

※一卡通卡號若為 NFC 卡種請附截圖，Garmin、KEYDEX 標竿等一卡通產品請以拍照方式代替一卡通影本。